

连政发〔2024〕31号

## 市政府关于潘元志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各委办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潘元志同志任连云港市政府副秘书长（正处），免去其连云港市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李武同志任连云港市新闻出版局（市版权局）局长；

杨德成同志任连云港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；

张孟同志任连云港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主任（挂牌），免去其连云港市行政审批局局长、连云港市大数据管理局局长职务；

辛崇兴同志任连云港市农业科学院院长，免去其连云港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；

姜自成同志任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董事长，免去其连云港碱

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；

延立强同志任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副董事长；

王成同志任连云港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其连云港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张文艳同志任连云港市教育局副局长，免去其连云港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副局长职务；

潘婷婷同志任连云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；

周建同志任连云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胡滨、林剑锋同志任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；

张继武同志任连云港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；

储嘉祥、张名志、孔庆俭同志任连云港市数据局副局长，免去其连云港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王莉同志任连云港市数据局副局长，免去其连云港市大数据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田义华同志任连云港市统计局副局长；

庄伟同志任连云港市信访局副局长，免去其连云港市信访局信访督查专员职务；

李超同志任连云港市信访局副局长；

田亚辉同志任连云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樊继伟同志任连云港市农业科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  
免去徐大勇同志连云港市农业科学院院长职务；  
免去邢于全同志连云港市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；  
免去刘沙同志连云港市新闻出版局（市版权局）局长职务；  
免去王龙同志连云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  
免去赵厚峰同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（连云港徐圩新区）管理委员会主任职务；  
免去刘旭光同志连云港市教育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卞宝秀同志连云港市民政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张建慧同志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刘蓉同志连云港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  
免去方兆富、车大兵同志连云港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  
免去王中永同志连云港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 
2024年4月2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连云港警备区。

---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4月28日印发

---